

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 確診（輕症／無症狀）或快篩陽性個案考生自主填報注意事項

111.12

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以下簡稱 112 英聽)第二次考試有關確診(輕症／無症狀)考生應試相關規劃，經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指揮中心)與教育部同意辦理在案。為此，本會參照 112 英聽第一次考試，於 20 縣市設置居護考(分)區供確診(輕症／無症狀)考生或快篩陽性個案考生應試，並於本會大考中心網站 112 英聽測驗試務專區設置「COVID-19 自主填報專區」，若考生於本次考試當日屬於確診(輕症／無症狀)且於 5 天居家照護期間或快篩陽性個案，請務必自 **12 月 5 日(一)上午 9 時至 12 月 10 日(六)考試當日上午 8 時**，於填報系統進行自主填報作業。

自考試當日上午 8 時起，填報系統僅供已完成填報之考生登入查詢；若於考試當日上午 8 時後才確認確診(輕症／無症狀)或快篩陽性個案考生，請洽原編考(分)區試務人員，並攜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及相關證明文件，逕至原編考(分)區應試，進入考(分)區時，務請主動向試務人員告知屬確診(輕症／無症狀)或快篩陽性個案之情形，將由試務人員安排於「備用防疫試場」應試。

考生若未主動填報、告知或填報、告知不實，經查證屬實，將提報考試委員會審議；最重將取消本次英聽考試資格。

◆自主填報相關說明及應試提醒事項如下：

- 一、系統開放時間：自 111 年 12 月 5 日(一)上午 9 時至 12 月 10 日(六)上午 12 時。
- 二、填報對象：考試當日屬確診(輕症／無症狀)且於 5 天居家照護期間或快篩陽性個案考生。
- 三、填報注意事項

- (一)COVID-19 自主填報專區：由 112 英聽測驗試務專區點選進入
[\(https://ap.ceec.edu.tw/RegExam?ExamTypes=C1\)](https://ap.ceec.edu.tw/RegExam?ExamTypes=C1)
- (二)註冊個人帳號：點選「COVID-19 自主填報專區」後辦理註冊(已於試務專區註冊之考生，亦須另行註冊做為填報專用)。
- (三)依系統指示上傳證明文件電子檔：下列證明文件擇一項上傳即可，填報當下若尚無證明文件者得以切結書替代；考生如為上傳證明文件者，務請另上傳「個人資料告知事項同意書」。
 1. 指定處所(居家)隔離通知書
 2. COVID-19 檢驗結果數位證明(身分證號須全部顯示)
 3. 健保快易通 APP 檢驗結果頁面截圖(截圖須完整顯示考生之身分證號)
 4. 快篩陽性試劑照片(試劑上須簽有考生全名、採檢日期及時間)
 5. 其他足以顯示確診之證明文件(如診斷證明書等)
- (四)交通方式：確診(輕症／無症狀)或快篩陽性個案考生得以同住親友 1 人或防疫計程車接送等方式至考場，當日考試結束後，應立即返回隔離場所。

1. 建議考生優先選擇由同住親友接送前往考場，以免屆時防疫計程車恐有因無法準時抵達致影響應考權益之風險。
2. 同住親友 1 位駕車接送：駕駛須為考生同戶之同住者，車程中車上人員均應全程配戴口罩、考生坐於後座不可飲食、維持手部衛生。
3. 搭乘防疫計程車（考生自付車資）：
 - (1) 為利各縣市政府事先調派車輛，考前一天 12 月 9 日(五)下午 5 時前，將統一由本會大考中心提供各縣市政府衛生單位或交通單位需搭乘防疫計程車之考生名冊，以利協助派車。
 - (2) 考生若於考前一天 12 月 9 日(五)下午 5 時以後至 12 月 10 日(六)考試當日有搭乘防疫計程車需求，則請考生逕洽各縣市政府衛生單位或交通單位，倘有困難者，請務必與本會大考中心(02)23661416 轉 613 聯繫。
 - (3) 已透過各縣市政府完成防疫計程車調派之考生，務請依約按時搭乘，以免造成社會資源浪費。

(五)各項欄位請務必填寫完整

1. 註冊時所填寫之電子郵件信箱為通知審查結果或試務訊息所用。
2. 考生個人行動電話以及家長或監護人之行動電話號碼，為重要試務訊息聯繫所用。

四、審查結果與試務訊息通知：考生完成資料填寫並上傳相關證明文件後，本會將於半個工作日後以電子郵件通知審查結果或試務訊息提醒。如未收到電子郵件，請務必與本會大考中心(02)23661416 轉 613 聯繫。

五、試場安排與重要提醒

- (一)列印「確診（輕症／無症狀）、快篩陽性個案考生通報單」：通過審查之考生，於收到審查結果通知後，請務必至「COVID-19 自主填報專區／結果查詢」查覽編配之居護考(分)區及試場、座號及居護考(分)區試場平面圖，並列印或下載「確診（輕症／無症狀）、快篩陽性個案考生通報單」。
- (二)考試當日務必依通報單所示至指定之居護考(分)區試場應試：通報單上列有新編定之居護考(分)區與試場，於考試當日若未依通報單所示至指定之居護考(分)區或試場應試，將提報考試委員會審議，扣減成績 1 題分，並視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全部成績。
- (三)考試地點查詢：各項應考資訊以自主填報系統結果查詢為準，而非原試場查詢系統。
- (四)考前不開放查看試場：英聽測驗考前不開放所有考生查看試場，考試當天乘車至居護考(分)區試場大樓門口，將有試務人員引導。
- (五)答題卷作答提醒：經安排於居護考(分)區之考生，應試時均使用備用答題卷。提醒考生，備用答題卷無考生本人姓名及應試號碼，但考生仍須於考試開始鈴聲響畢後，**依播音指示**於所使用之答題卷的「確認後考生簽名」欄以正楷簽全名，未簽全名者仍會依違規處理辦法扣減 1 題分。

疫期間，請考生務必做好個人防疫措施，避免至人群聚集處。本會會隨時關注疫情變化，配合指揮中心防疫指引及教育部規範調整應變事宜，敬請考生及家長留意本會公告訊息。